

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章 联社简介

一、联社信息

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监管局（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批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金融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15号）文件精神，于2003年进行了产权制度改革，并于2005年5月获准统一法人开业，步入了“自主经营、自我约束、自担风险、自负盈亏”的发展之路。截至2024年末，平坝农信联社内设10个职能部门，即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业务发展部、财务管理部、运营服务部、安全保卫部、纪律检查室、稽核审计部、风险合规部、资产保全部。下辖21个营业网点，其中城区网点5个，园区网点1个，乡镇网点15个（含贵安新区网点5个），在册员工272人（含内退30人）。

法定名称：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经济性质：股份合作制

注册资本：153,513,573.81元

法定代表人：杨丽娟

联系地址：安顺市平坝区安平办事处高新区迎宾大道华城大厦

联系电话：0851—34223807

邮政编码：561100

二、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

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本联社可以经营下列业务：

- （一）吸收存款、贷款、票据贴现；
- （二）国内结算业务、办理个人储蓄业务；
- （三）代理其他银行的金融业务；
- （四）代理收付款项及受托代办保险业务；
- （五）买卖政府债券；
- （六）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 （七）提供保管箱服务；
- （八）经批准，参加资金市场，融通资金；
- （九）经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

网点名称	网点电话	网点经营地址	个人业务营业时间		对公业务营业时间	
			周一至周五	周六至周日	周一至周五 上午	周一至周五 下午
营业部	0851-342 24005	安顺市平坝区 安平办事处高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新区迎宾大道 华城大厦				
尧南分 社	0851-381 05126	安顺市平坝区 鼓楼办事处中 山中路 34 路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大十字 分社	0851-342 26698	安顺市平坝区 鼓楼办自强路 23 号城市绿洲 7 栋负一层 65 号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城关信 用社	0851-381 07519	安顺市平坝区 黎阳路开元新 世界 1 撞 1 层 45-50 号、 54-59 号	08:30-17:30	不营业	08:30-12:00	14:00-17:30
东风分 社	0851-381 05096	安顺市平坝区 安平街道办银 星商住城 4 栋 负一层 5-9 号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南街分 社	0851-342 24107	安顺市平坝区 安平办事处塔 山路 168 号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夏云信 用社	0851-381 05059	安顺市平坝区 夏云镇兴隆花 园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羊昌分 社	0851-342 90059	安顺市平坝区 羊昌乡昌河村 街上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白云信 用社	0851-381 05139	安顺市平坝区 贵州航空发动 机研究所大沟 单身公寓食堂 一楼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肖家分 社	0851-346 18078	安顺市平坝区 白云镇肖家村 肖家庄（平坝 到刘官县道 旁）	08:30-17:30	不营业	08:30-12:00	14:00-17:30
天龙信 用社	0851-342 95034	安顺市平坝区 天龙镇天龙村 大街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乐平分 社	0851-322 53066	安顺市平坝区 乐平镇中心广 场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十字信 用社	0851-342 88007	安顺市平坝区 十字乡街上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齐伯分 社	0851-381 28349	安顺市平坝区 齐伯镇街上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高峰信 用社	0851-346 68021	贵安新区高峰 镇街上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马场信 用社	0851-342 97077	贵安新区马场 镇下桥路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林卡分 社	18685302 580	贵安新区马场 镇黔中大道中 段帝豪e时代A 区6#楼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马路分 社	0851-347 67799	贵安新区马场 镇马路村街上	08:30-17:30	不营业	08:30-12:00	14:00-17:30
大屯分 社	0851-342 86868	安顺市平坝区 乐平乡大屯村 街上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黄龙分 社	0851-342 89899	安顺市平坝区 夏云镇工业园 区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洋塘分 社	18685377 766	贵安新区马场 镇洋塘村新艺 机械厂福利区 综合楼一楼	08:30-17:30	09:00-17:00	08:30-12:00	14:00-17:30
----------	---------------------	-------------------------------------	-------------	-------------	-------------	-------------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2024 年度关键性指标及年度变动情况

1. 各项存款余额 86.19 亿元，较上年增加 4.65 亿元，增幅 5.70%。

2. 各项贷款余额 62.80 亿元，较上年增加 2.90 亿元，增幅 4.84%，全年累计发放各项贷款 50.06 亿元，累计收回各项贷款 47.16 亿元，存贷比 67.56%。

3. 不良贷款余额 2.79 亿元，较上年减少 0.08 亿元；不良率 4.44%，较上年下降 0.35 个百分点，降幅 12.2%。

4. 流动性比例 56.29%，较上年上升 6.54 个百分点，增幅 13.15%。

5. 贷款损失准备 5.51 亿元，较上年增加 1.13 亿元，增幅 25.8%；贷款拨备率 8.77%，较上年上升 1.46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97.55%，较上年上升 44.9 个百分点。

6. 资本充足率 15.09%，较上年下降 0.93 个百分点；资本利润率 8.64%，较上年上升 2.17 个百分点。

7. 利润总额 0.70 亿元, 较上年减少 0.13 亿元, 降幅 15.66%。

8. 总收入 5.02 亿元, 较上年增加 0.14 亿元, 增幅 2.87%。

9. 业务及管理费用总额 1.27 亿元, 较上年减少 0.05 亿元, 降幅 3.79%。

二、财务分析报告

(一) 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

1. 资产总额及结构变化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 资产总额 101.34 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 1.22 亿元。其中: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0 亿元, 占比 4.84%; 存放同业款项 2.71 亿元, 占比 2.67%; 应收利息余额 1.12 亿元, 占比 1.11%; 风险救助金出资款项余额 0.37 亿元, 占比 0.37%; 其他应收款(含减值准备) 0.43 亿元, 占比 0.42%; 各项贷款余额(含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57.29 亿元, 占比 56.53%; 抵债资产(含减值准备) 0.63 亿元, 占比 0.62%; 债券及其他投资(含减值准备) 20.57 亿元, 占比 20.30%; 固定资产净值(含减值准备) 1.22 亿元, 占比 1.20%; 在建工程(含减值准备) 余额 1.42 亿元, 占比 1.40%; 无形资产(含减值准备) 余额 0.14 亿元, 占比 0.14%; 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0.02 亿元, 占比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 亿元, 占比 1.06%; 投资同业存单(含减值准备) 10.04 亿元, 占比 9.91%。

2. 负债总额及结构变化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 负债总额 95.33 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 3.07 亿元。其中: 借入中央银行借款余额 4.58 亿元, 占比 4.80%; 各项存款余额 86.19 亿元,

占比 90.41%；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1.07 亿元，占比 1.12%；应交税费 0.55 亿元，占比 0.58%；应付利息余额 2.71 亿元，占比 2.84%；应付股利 0.13 亿元，占比 0.14%；其他应付款项 0.06 亿元，占比 0.06%。

3. 所有者权益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所有者权益 6.0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84 亿元。

（二）财务收支情况

1. 各项收入 5.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14 亿元，增幅 2.87%，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3.69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15 亿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0.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04 亿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3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投资收益 0.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25 亿元；资产处置收益 0.01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营业外收入 0.01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

2. 各项支出 4.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27 亿元，增幅 6.67%。其中：利息支出 1.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02 亿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0.13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11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03 亿元；业务及管理费 1.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05 亿元；其他业务支出 0，较上年同期减少 0.01 亿元；营业税金及附加 0.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03 亿元；信用减值损失 1.1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41 亿元；资产减值损失 0，与上年同期持平；营业外支出 0.04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

（三）利润总额

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0.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13 亿元，降幅 15.66%；计提所得税 0.10 亿元，净利润 0.60 亿元，资产利润率 0.59%。

第三章 年度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一）存贷款情况

各项存款余额 86.19 亿元，较年初增加 4.65 亿元，增速 5.71%；各项贷款余额 62.8 亿元，较年初增加 2.9 亿元，增速 4.84%；存、贷款市占率均居全区首位。账面不良率 4.44%，较年初下降 0.35 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 0.59%，资本利润率 8.64%，拨备覆盖率 197.55%，资本充足率 15.09%，主体监管指标达标。

（二）小微企业“两增两控”完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各项贷款余额 62.8 亿元，较年初增加 2.9 亿元，各项贷款增速 4.84%；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15.26 亿元，较年初增加 1.96 亿元，增速 14.73%，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9.89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 6690 户，较年初增加 594 户。全面完成“两增”目标；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6.71%，加权平均利率较年初降低 0.65 个百分点。各项贷款不良率 4.44%，

普惠型小微企业不良率 5.72%，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1.28 个百分点，未超 3 个百分点。全面完成“两控”目标。

（三）三农金融服务情况

平坝农信联社服务区域涵盖 11 个乡镇街道办事处（含贵安新区高峰镇、马场镇）及 1 个国家级高新区。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涉农贷款余额 40.32 亿元，较年初增加 0.07 亿元；普惠型涉农贷款 25.58 亿元，较年初增加 0.09 亿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档 1429 户，评级授信 1138 户，授信金额 7.33 亿元、贷款余额 3.17 亿元。已完成信用组创建 1160 个，信用村创建 119 个，信用乡（镇）创建 9 个。

二、贷款质量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账面不良率 4.44%，较年初下降 0.35 个百分点；逾贷比 96.08%，较年初上升 1.98 个百分点；新增贷款逾期率 1.45%，较年初增加 0.43 个百分点；贷款逾期率 27.61%，较年初上升 14.6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97.55%，较年初上升 44.9 个百分点。

三、各类风险及风险管理情况

2024 年，平坝农信联社持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内控制度，有效防范风险，各项业务发展呈现良好态势，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一）理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根据《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全面风险管理政策》的要求，我社

严格执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建立了以理事会、经营层、监事会和各业务条线部门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实行业务条线、合规风险管理和稽核审计监督“三道防线”管理机制。

我社理事会通过审议本社风险管理制度、策略逐步健全风险管理策略，通过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及各类重要风险的披露等及时对各类风险进行量化评估和分析。

我社高级管理层通过逐步健全风险管理策略、建立风险报告管理机制、按期进行风险评估、建立风险管理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持续关注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及内部经营状况，及时识别潜在风险点；此外，我社明确合规风险部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设立了，专门从事本社的风险分析和监测，进一步优化风险管理职责。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我社制定有《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平坝农信联社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2023版）》《平坝农信联社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2024年，修订了《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实施方案（2024版）》，对各类风险指标进行定性或定量管理，按季定期监测相关指标，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送大额风险暴露的管理情况，定期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进一步确保流动性安全。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我社使用省联社开发的信用风险预警系统进行相关风险预警管理，及时、识别、防范化解信用风险，持续提高预警使用效能，确保新增贷款逾期率控制在 2% 以内。

（四）各类风险管理情况

1. 信用风险。我社制定有信用风险考核实施方案，强化对各分支机构信用风险管理和考核；定期跟踪集中度等指标的执行情况，确保集中度指标不超过监管上限；持续强化对大额贷款“控增化存”；进一步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根据监管部门、省联社金融资产风险分类要求，结合我社实际制定过渡期实施方案，有计划、分步骤实施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新规；加强风险贷款管控和不良贷款管理。2024 年末，我社整体信用风险可控，不良贷款率符合监管标准。

2. 市场风险。2024 年，我社同业投资为同业存单投资、无风险权重的政策性金融债及国债投资。我社所持有金融资产暂不涉及汇率市场、股票市场以及期货市场。交易部门为财务管理部资金同业岗，财务管理部制定有交易和处置的具体操作；按照制衡原则设置内部岗位和职责，前、后台分离，前台交易人员不得参与交易的正式确认、对账、重新估值、交易结算和款项收付，中台设置在合规风险部；对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实施限额管理、确定投资规模、久期控制、期限错配、杠杆倍数控制及止损限额等风险策略，并根据对市场利率的分析预测情况，积极主动地调整资产负债的匹配状况。2024 年，我社市场风险指标未超过风险

偏好规定。

3. 操作风险。我社不断完善各条线业务板块均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或制度，明确操作流程及各部门管理职责。通过持续开展制度流程梳理、修订、开展制度后评价，加强信贷业务、柜面业务、会计核算等业务检查，利用系统实现各类检查发现问题录入、整改追踪等，有效降低操作风险。截至 2024 年末，我社新建制度 17 个、废除制度 37 个、修订制度 37 个。

4. 流动性风险。2024 年末我社资产总额 101.34 亿元，其中流动性资产 21.74 亿元；负债总额 95.33 亿元，其中流动性负债 38.62 亿元。流动性比例 56.29%，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306.32%，流动性匹配率 158.28%，核心负债比例 67.9%，存贷款比例（调整后）67.56%，同业融入比例为 0。

我社制定并下发了《安顺市平坝区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细则》、《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集中取款突发事件处置操作规程》等流动性风险相关文件，建立了由理事会承担最终责任、多职能部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及时报告流动性风险的重大变化或潜在转变，执行有关政策、方略和程序，组织实施压力测试和情景分析，推动压力测试结果在战略决策和风险管理中的应用。

按照流动性风险相关管理制度要求，我社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在多种情景下对现金流缺口和最短生存期进行测试

算。2024年末流动性压力测试结果显示我社在采取风险缓释措施后能够通过压力测试，总体流动性富余，出现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较低。流动性风险指标受存款流失比例、到期贷款收回比例、同业负债规模、同业业务资金收回比例以及优质流动性资产融资比例等因素影响较大。

5. 信息科技风险。我社加强网络及主机系统控制管理。网络访问控制严格按照省联社要求进行控制，严控非涉密信息系统和涉密信息系统混用情况。建立了定期的系统和程序备份制度，对重要系统异地保存两个以上的最新版本及其安装说明文档，以备系统和程序的恢复及安装，积极防化信息科技风险。

6. 声誉风险。我社持续加强舆论监测工作，做好投诉管理，积极跟进处理，解决投诉率100%，均未产生有效投诉。通过加强文明服务规范的检查、指导和管理，不断提高金融服务水平，从源头上防控声誉风险。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一)依据《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部控制政策》《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部控制评价操作规程》和其它内部控制制度要求，我社结合工作实际，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我社公司存款、个人存款、公司贷款、个人贷款、农户小额信用贷款、货币市场业务、资产负债业务、运营管理、电子银行、公务卡、收单业务、代理业务、财务会计管理业务流

程层面领域的控制目标，是否存在缺陷及内控是否有效等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结合自评情况，我社内部控制总体得到持续有效运行。

（二）稽核审计部门对全面风险管理开展三年全覆盖审计，按照计划 2024 年对辖内 8 家网点开展审计，对存在的各类风险问题进行分类并作出审计评价、下发整改要求。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三会”及公司治理情况

（一）社员代表大会

1. 社员代表大会职责：制定和修改联社章程；审议通过社员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选举和更换理事、监事；审议、批准理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批准联社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联社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等重大事项做出决议；对联社其他重大事项做出决议。

2. 社员代表大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社共召开社员代表大会 2 次，共审议通过 24 项议案，听取报告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1）平坝农信联社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5 月 23 日在联社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 51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委托代理人）46 人，实到占比 90.2%，符合

《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内容包括：日常办公类议案 10 项、计划财务类议案 6 项，人力资源类议案 1 项；听取报告 1 项。会议由北京市京师（贵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平坝农信联社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12 月 25 日在联社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 51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委托代理人）46 人，实到占比 90.2%，符合《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7 项议案，内容包括：日常办公类议案 2 项、计划财务类议案 2 项，人力资源类议案 3 项。会议由北京市京师（贵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理事会

1. 理事会职责：召集社员代表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社员代表大会决议；选举、更换理事长；聘任和解聘联社主任、副主任；审定联社的发展规划、经营方针、年度业务经营计划；审定联社重大贷款、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方案；审议主任工作报告；批准联社内部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及调整方案；批准联社授权授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批准联社的人员管理和奖惩制度；审议联社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定联社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

等重大事项的计划和方案；联社章程规定和社员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理事会人员构成情况

序号	姓名	性质	主要职务	学历 学位	职称	任期
1	杨丽娟	理事长	平坝农信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	本科	助理 经济 师	2022年1月至今
2	王曦	副理事长	平坝农信联社党委副书记、副理 事长、主任	本科		2023年2月至2024年 12月
3	王勇	执行理事	平坝农信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	本科		2022年1月至今
4	左文学	股东理事	平坝区乐平镇塘约村支部书记	大专		2016年3月至今
5	肖仕贵	股东理事	贵州省平坝区枫林高级中学校 长	本科		2016年3月至今
6	常晓倩	股东理事	贵州省泓源泉房地产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董事长	大专		2016年3月至今
7	李佳玲	职工理事	平坝农信联社综合办公室副主 任（主持工作）	硕士 研究 生	经济 师	2023年12月至今

3. 理事及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1）理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理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社和全体股东

的利益。2024年，按照《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公司章程》和《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议事规则》共召开理事会共22次（含通讯表决），审议通过包括理事补选、风险管理、授权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议案86项，做到应审尽审；听取各类通报及报告事项9项，保障理事会的决策过程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保障公司治理决策机制有效运行。

（2）理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理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外包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时成立了理事会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理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围绕战略执行、内控合规、绩效薪酬等重点工作，召开委员会会议29次，为理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撑。

（三）监事会

1. 监事会职责：向社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选举、更换监事长；派代表列席理事会会议和主任办公会议；监督本联社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及对分支机构的管理、协调和指导；对理事会的决议和经营班子的决定提出质询，并要求复议。当理事会和经营班子的行为损害本联社利益时，要求予以纠正；对联社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财务活动等进行审计和监督，并通报理事会和经营班子，督促理事会和经营班子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改进

措施；负责组织和指导稽核审计工作；提议召开临时社员代表大会；联社章程规定和社员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情况

序号	姓名	性质	主要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任期
1	李勇	监事长	平坝农信联社纪委书记、监事长	本科		2021年10月至今
2	刘康	职工监事	平坝农信联社稽核部副经理（主持工作）	本科	会计师	2022年11月至 2024年9月
3	黄安康	股东监事	贵州平坝安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中专		2016年3月至今
4	陈礼平	股东监事	平坝区司法中心法律服务所工作人员	本科		2016年3月至今
5	刘桥英	外部监事	高峰镇麻郎村党支部书记	大专		2016年3月至今

3. 监事及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1）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按要求出席监事会议及下设委员会，维护本社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外部监事在履行监督责任同时积极支持平坝农信联社各项业务开展。2024年，《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公司章程》和《平坝区农村信用合

作联社第一届监事会议事规则》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审议通过经营层工作报告、定期报告、理监高履职评价报告等 62 项议案，听取或审阅 2023 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内部审计报告、金融监管通报及财务报告等 50 项报告。

（2）监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及监督委员会。全年共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4 次，其中监督委员会会议 3 次，提名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共审议相关议案 4 项。

二、股东关联交易、股本金变动及股金分红等情况

（一）股本金结构、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1. 股本金结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平坝农信联社实收资本 15351.36 万元。其中：法人股 9 户，股本金 5303.46 万元，占总股本金的 34.55%；自然人股 21934 户，股本金 10047.90 万元，占比 65.45%（职工股 176 户，股本金 1601.25 万元，占比 10.43%；其他自然人股 21758 户，股本金 8446.65 万元，占比 55.02%）。

2.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平坝农信联社持股 5%及以上股东 3 户，持股金额合计 3370.89 万元，占比 21.96%。分别是：湖北安广陶瓷有限公司持股金额 1479.61 万股，持股比例 9.64%；贵州知科达贸易有限公司持股金额 1011.79 万股，持股比例 6.59%；安顺天瑞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金额 879.49 万股，持股比例 5.73%。2024 年平坝农信联社持股 5%及以上股东未发生股权变动情况。

（二）十大户股东明细

2024 年以来，平坝农信联社最大十名股东未发生变动，具体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所占比例%
1	湖北安广陶瓷有限公司	14,796,134.73	14,796,134.73	9.64
2	贵州知科达贸易有限公司	10,117,945.08	10,117,945.08	6.59
3	安顺天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794,863.00	8,794,863.00	5.73
4	贵州广盛源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4,911,417.00	4,911,417.00	3.2
5	贵阳万讯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4,243,009.23	4,243,009.23	2.76
6	贵州泓源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3,430,000.00	3,430,000.00	2.23
7	陈赛伟	2,805,653.76	2,805,653.76	1.83
8	贵州林卡香辣制品有限公司	2,284,380.00	2,284,380.00	1.49
9	贵州安顺康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80,950.00	2,280,950.00	1.49
10	何忠东	2,262,624.00	2,262,624.00	1.47

（三）股东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平坝农信联社关联法人 12 户、关联

自然人 197 人。关联交易全部为贷款及信用卡授信，共计 32 笔，贷款金额 3467.54 万元、余额 3263.54 万元。其中最大一户关联方贷款余额为 1399 万元，占同期资本净额的 1.61%。2024 年，平坝农信联社对股东及其关联方授信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相关规定。

（四）股金分红情况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利润分配管理办法的通知》（黔农信办发〔2020〕38 号）和《省联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全省农信社 2024 年财务决算工作的通知》（黔农信资债管委〔2024〕36 号）文件要求，我社 2024 年经营指标满足股利分配的刚性、预算和限制性约束条件，拟按照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向投资者分配利润的顺序进行分配，结合我社 2024 年度经营状况，拟分配 2024 年股利 460.54 万元，按占股本金比例测算，分红比例 3%，全部为现金分红。

三、联社高级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姓名	性别	职务	政治面貌	学历	备注
杨丽娟	女	党委书记、理事长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杨政	男	党委副书记、代为履行主任职责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李勇	男	纪委书记、监事长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王勇	男	党委委员、副主任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雷婉莹	女	党委委员、副主任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王济鹏	男	党委委员、副主任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李挺	男	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二）本机构部门设置情况、分支机构设置、员工情况

联社设置机关部门 10 个，设置营业网点（含营业部）21 个，其中：城区网点 5 个，乡镇网点 16 个。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社有员工 272 人（含内退 30 人），正式在编合同制员工 242 人。

四、薪酬管理相关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

2024 年平坝农信联社制定《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分配管理办法（2024 版）》（平农信办发〔2024〕123 号），经薪酬委员会、党委会、理事会、社员代表大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制定《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高质量考核办法》（平农信办发〔2024〕36 号），经审议通过后执行。理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 1 名。职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工资性收入以及福利保障组成。其中，基本薪酬由岗位薪酬和津贴补贴组成，绩效薪酬由高质量发展绩效薪酬和超绩效薪酬组成。

成立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为党委书记、理事长杨丽娟，成员为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委员王曦及党委委员、副主

任王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在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部经理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员工岗位变动及薪酬分配管理的日常工作。

2024年平坝农信联社联社负责人薪酬合计431.05万元，其中基本薪酬139万元，绩效薪酬193.37万元，任期激励111.74万元；在岗员工薪酬合计6015.57万元，其中基本薪酬1841.24万元，绩效薪酬4174.33万元；内退员工薪酬合计342.57万元。

（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2024年制定《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2024版）》（平农信办发〔2024〕121号）经薪酬委员会、党委会、理事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平坝农信联社负责人及在岗员工绩效薪酬，按以下比例计提延期支付：

1. 联社负责人。党委书记、理事长，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按其绩效薪酬的55%计提延期支付；纪委书记、监事长，党委委员，副主任，风险总监按其绩效薪酬的50%计提延期支付；代为履职负责人按其代为履职岗位计提延期支付。

2. 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按其绩效薪酬的40%计提延期支付，包括主任助理、授信审批委员会成员、业务发展部、合规风险部、财务管理部、资产保全部、稽核审计部、纪律检查室、运营服务部、网点中层正副职及临时负责人。

3. 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安全保卫部、借用、跟班学习等中层正副职、临时负责人，按其绩效薪酬的20%延期支付；客

户经理、案防主管、授信审批岗、不良资产处置岗位人员按其绩效薪酬的 15%计提延期支付;其他人员按其绩效薪酬的 5%计提延期支付。

2024 年绩效薪酬延期支付计提总额为 514.61 万元,在规定的返还时间内共计返还延期支付绩效薪酬 401.58 万元,暂缓支付 44.92 万元,2024 年未存在追索扣回的情况。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社会责任情况

(一) 坚持党建引领,组织保障赋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在“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的正确带领下,我社先后制定《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融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工作方案》(平农信办发〔2023〕110号)和《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服务平坝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方案》(平农信办函〔2023〕24号),与区农业农村局联合组建“金融服务区域产业工作专班”,高效推进金融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服务平坝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充分发挥党委班子在管党治党上的核心作用,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绩效考核、财务精细化管理、风险合规等体系,提升五大核心能力、打造五大支撑保障,确保各项工作在党的旗帜引领下有力推进、高效落实。

（二）夯实金融基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坚持服务定位不动摇，围绕高质量考核目标任务持续加强“三农”金融供给，用好用足金融货币政策支持“三农”发展，稳定加大涉农信贷投入，持续推动涉农贷款、普惠型涉农贷款较年初增长，有力支持了全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围绕“四新四化”，支持新型工业化贷款余额 5.6 亿元，支持新型城镇化贷款余额 2.13 亿元，支持农业现代化贷款余额 4.2 亿元，支持旅游产业化贷款余额 0.34 亿元，促进加快平坝区“四化”进程。支持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1657 户、0.76 亿元助力全区防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其中当年累放 921 户、0.42 亿元脱贫人口贷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小额扶贫信贷不良率和逾期率分别为 0.55%、0.89%，资产质量控制在合理范围。

（三）实施普惠金融，助力增强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动力提升

持续围绕“一深三拓两稳”客群定位，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高效推进普惠大走访，按照外出农民工金融服务“四能”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千里系乡情”外出创业就业人员金融服务活动，持续推进农户、外出务工人员信息采集更新工作，为来年农民工金融服务、整村授信打好基础。协同推进“金融夜校”“三留守人员走访慰问”等基础金融服务与“三进三送三促”，内外协作，全方位践行服务跟着农民走理念和落实基础金融进村寨、进企业、进社区，持续满足广大群众尤其是边远村寨、乡村振兴任务

重的村寨群众基础金融服务需求，有效解决个别区域金融服务薄弱问题。进一步落实“五专五联”机制推进新市民金融服务，专设“新市民金融服务中心”，推广“新市民快贷”，向全辖“新市民”发放贷款满足创业、就业、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信贷需求，提高“新市民”金融服务均等性和便利性。运用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当年累计投放 144 户 0.19 亿元带动全区就业创业，有效破解城镇化推进新形势下普惠金融服务难题。

（四）聚焦重点产业，推动现代产业体系形成和生态文明建设协同发展

抓实村集体经济组织金融服务，开立村集体经济组织存款账户 142 个、行政村覆盖面达 100%，抓实“乡村振兴产业贷”信贷产品落地，探索创新发放乐平镇下院村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 1 户、12.74 万元，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 12555 户、3.92 亿元，积极助力全区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地方产业发展和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依托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继续探索集体土地使用权、生物资产活体、农村小型水利权、林权抵押融资，运用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支持涉农主体、优势农业产业发展；开展知识产权、动产抵押及供应链金融，支持平坝区白酒工业、食品加工、生产制造及运输等行业发展壮大，助力安顺国家级高新区培育“规上企业”、高新技术企业，12 月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6690 户 15.27 亿元，供应链贷款 2 户 3 笔，贷款余额 485 万元，促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推进的同时，有效推进地方产业

“接二连三”。以平坝区“六大特色农业产业”、“六个万亩大坝”和“十里五万亩蔬菜基地”“两种三养”等优势为切入点，建立优势产业、特色产业服务清单，聚焦我省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12月末支持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贷款4533户、4.19亿元，当年累计投放2956户、3.04亿元，现代山地高效农业贷款余额达5406户、5.13亿元；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12月末支持绿色领域贷款余额1.25亿元，其中今年累计投放6户、1.06亿元绿色信贷支持新型实体和区域绿色普惠银行标杆建设。实施金融服务与乡村产业、生态、乡风、治理、生活深度融合，持续巩固提升全区6个行政村列入省、市级特设田园乡村·乡村振兴集成示范点成果，助力品牌强农和绿色转型成效明显。

（五）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升级，全面提升新型城镇化和新型工业化水平

依托“大零售”系统等科技平台，将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纳入信用工程建设，与区乡村振兴局联合成立15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新市民服务中心并挂牌，对照搬迁户明细开展大走访，实现建档面100%、评级面96.62%、授信面91.43%、贷款面50.39%，易地搬迁群众贷款余额2584.24万元，为下一步安置点整村授信和创建信用安置点打好基础，持续支持搬迁户实现“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围绕安顺国家级高新区企业金融需求服务新型工业化建设，全面对服务区域内的小微企业进行走访对接，探索

开展“批量授信”、“增信”和“首贷户”等系列拓展行动，持续向园区企业发放贷款支持新型建材、管道、电缆、食品等形成集群化产业；加大科技信贷供给，满足专精特新、高新技术等新型企业信贷、结算需求，有效服务“科技入黔”战略。进一步完善“村村通”管理机制，高效推进村村通与“黔农智慧乡村”融合发展；依托“5+X”供餐模式，高效推进“智慧校园·学生膳食营养改善计划”人脸支付项目建设，继续拓展区人民医院智慧医疗服务功能，推动教育、医疗智能化改造升级。

二、践行绿色金融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末，平坝农信联社绿色贷款余额1.25亿元，涉及企业9家，资金主要投向生态环境产业0.09亿元、节能环保产业0.7亿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0.46亿元。2024年全年累计发放6户15笔绿色贷款，金额1.06亿元。

绿色信贷管理制度方面，《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明确要求业务开展要正确处理信贷业务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将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环保要求等纳入客户授信业务的全流程管理，严格限制高耗能、高污染和过剩产能行业授信，引导信贷资金投向绿色环保领域，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推进建设可持续发展的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绿色普惠信贷管理办法》，树立并推行节约、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建立绿色普惠信贷管理机制，规范绿色普惠信贷业务管理，

完善业务支撑保障体系，进一步推动绿色普惠金融落地落实。明确绿色普惠信贷支持农户、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普惠客群，用于发展绿色农业产品产供销、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产地环境保护、农业生态保护修复、农业产业链绿色低碳转型、林业草原保护和发展等领域。《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厉行节约打造绿色银行工作措施》，通过开展能耗统计分析管理、加强办公节约管理、加强用电节约管理、加强用水节约管理、加强用车节约管理、加强办公用房管理、加强食堂管理、加强业务招待管理、加强差旅管理、加强会议支出管理、加强培训支出管理、加强外包支出管理，全面推动平坝农信联社勤俭办社、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大手大脚、乱列滥支，做到各项支出精打细算，降低运行成本，推行绿色办公，引导员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和工作方式，形成节约为荣、浪费为耻的良好风尚和崇尚绿色生活的良好氛围。

工作机制方面，为让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平坝农信联社于2023年7月13日成立绿色普惠金融工作领导小组，由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担任组长，联社党委副书记、主任，纪委书记、监事长及其他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成员为各信用社（分社）、各部（室）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业务发展部，由业务发展部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绿色普惠金融服务工作具体事务，组织协调各营业网点实施落实绿色普惠金融服务相关工作。完成了建立“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

导抓具体落实，职能部门分工负责、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

金融产品和服务方面，积极支持企业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方面，一是在平坝农信联社信贷业务开展中，优先匹配信贷资金支持三农、扶贫、环保、节能、清洁能源等领域，严格控制对存在环境、安全等重大风险的企业授信；二是积极与节能环保项目企业对接，对有融资需求的项目和企业给予信贷支持；对不符合产业结构的钢铁、煤炭行业不予授信，以绿色信贷为指引不断调整优化信贷结构。

制度、考核方面，一是在平坝农信联社 2024 年营业机构考核办法中，将绿色贷款提升纳入专项考核。考核直接进行绩效计价：个人经营性贷款每增加 10 万元，奖励 100 元；对公贷款每增加 10 万元，奖励 30 元。二是为鼓励营业网点做好绿色信贷营销，更好的服务绿色信贷市场主体，平坝农信联社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印发《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贷款利率定价方案》（平农信办函〔2024〕60 号），通知中明确除存款贡献度、首贷、逾期记录基础优惠利差以外，对投向符合绿色贷款专项统计标准的额外设置优惠利差 10BP，进一步降低中小微企业市场主体融资成本。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4 年我社严格落实监管要求，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一是完善机制建设，根据 2023 年度银监评估工作反馈意见，结合省联社下发的消保整改工作提示，消费者权益保护

委员会办公室及时制定下发《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融消费者风险等级评估办法》，完善我社消费者保护工作制度建设。二是以3·15、非法集资宣传月、金融知识万里行等金融知识普及专项活动为抓手扎实开展消费者宣传教育工作，发放宣传折页26000余份，发送短信8000条，开展金融夜校“消保专场”35次，开展金融+活动48次，制作原创线上宣传图文2份，悬挂宣传标语、横幅44条，LED屏42条，张贴海报35张，接受教育群众3.8万余人。三是服务质效得到提升，2024年我社共发生金融消费者投诉16件，经过迅速响应、妥善处理，解决投诉16件，投诉解决率100%，未产生实质性有效投诉事件发生。

第六章 重大事项

一、本年度无重大责任事故；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本年度重大事项报告情况。本年度在3个方面共发生17件重大事项均已向上级管理部门报告，具体事项如下：

序号	事件类型	事件发生时间	事件概要或处置情况	报送文号

1	经营管理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1月，平坝农信联社5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6笔股权，股本金共计9.62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本次5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9.62万元），5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9.62万元）。	平农信呈〔2024〕11号
2		2024年3月27日	2024年3月，平坝农信联社3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3笔股权，股本金共计13.04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本次3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13.04万元），3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13.04万元）。	平农信呈〔2024〕26号
3		2024年4月26日	2024年4月，平坝农信联社3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3笔股权，股本金共计14.14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本次3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14.14万元），3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14.14万元）	平农信呈〔2024〕33号
4		2024年5月29日	2024年5月，平坝农信联社9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9笔股权，股本金共计20.70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	平农信呈〔2024〕37号
5		2024年6月25日	2024年6月25日，我单位接到省联社《省联社关于周其令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黔农信任〔2024〕42号）任职文件，对我单位的部分高管任职进行了调整：王曦调贵州省农村信	平农信呈〔2024〕49号

			用社联合社工作，确定为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运营管理部二级高级经理，不再担任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理事长、理事、主任职务。	
6		2024年6月26日	2024年6月，平坝农信联社2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2笔股权，股本金共计5.67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本次2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5.67万元），2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5.67元）。	平农信呈〔2024〕50号
7		2024年7月30日	2024年7月，平坝农信联社2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2笔股权，股本金共计0.12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本次2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0.12万元），2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0.12元）。	平农信呈〔2024〕62号
8		2024年8月28日	2024年8月，平坝农信联社4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4笔股权，股本金共计5.52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继承。其中转让3笔，股本金4.89万元，继承1笔，股本金0.63万元。本次4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5.52万元），4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5.52万元）。	平农信呈〔2024〕84号
9		2024年9月27日	2024年9月，平坝农信联社5户社员发生股权	平农信呈

			<p>转让，涉及 5 笔股权，股本金共计 5.25 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继承。其中转让 3 笔，股本金 1.52 万元，继承 2 笔，股本金 3.73 万元。本次 5 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 5.25 万元），5 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 5.25 万元）。</p>	〔2024〕91 号
1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p>2024 年 10 月，平坝农信联社 5 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 5 笔股权，股本金共计 1.52 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继承。其中转让 4 笔，股本金 0.56 万元，继承 1 笔，股本金 1.16 万元。本次 5 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 1.52 万元），4 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 1.52 万元）。</p>	平农信呈〔2024〕101 号
11		2024 年 11 月 25 日	<p>我单位接到《省联社关于袁华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黔农信〔2024〕35 号）的任职文件，推荐杨政为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副理事长、主任人选。</p>	平农信呈〔2024〕107 号
12		2024 年 11 月 27 日	<p>2024 年 11 月，平坝农信联社 4 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 4 笔股权，股本金共计 24.21 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本次 4 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 24.21 万元），3 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 24.21 万元）</p>	平农信呈〔2024〕109 号

13		2024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平坝农信联社3户社员发生股权转让，涉及3笔股权，股本金共计9.56万元，本次转让股权类型是自然人股权转让、继承，其中转让2笔，股本金6.17万元，继承1笔，股本金3.39万元。本次3户社员转出股金(股本金9.56万元)，5户社员转入股金(股本金9.56万元)。	平农信呈〔2024〕123号
14	风险或损失	2024年2月4日	平坝农信联社根据2023年9月25日与安顺市平坝区天马水泥厂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向安顺市平坝区天马水泥厂发放贷款本金人民币539.9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9月25日至2026年9月27日，结息方式为按月结息，自定义还本，贷款年率为6%，贷款方式为抵押。该笔贷款发放前办理了赋强公证，因借款人及担保人未按赋强公证文书履行还款义务，平坝农信联社遂向贵州省安顺市求实公证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执行证书号(2023)黔安顺求实证执字第57号。收到执行证书后，平坝农信联社积极联系借款人偿还贷款仍不偿还，平坝农信联社遂向安顺市平坝区人民法院递交资料申请强制执行，于2024年2月4日经安顺市平坝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受理立案，执行案	平农信呈〔2024〕15号

			号(2024)黔0403执325号,执行标的543.56万元。	
15		2024年12月13日	六盘水市水城区人民法院一审于2024年6月17日下达判决书,支持施工方对盎然房开享有7216.76万元施工款的债权,判定《放弃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协议书》有效,支持我社对建设工程价款的优先受偿权。施工方上诉至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11月18日下达判决书,判决《放弃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协议书》无效,施工方在7216.76万元的工程价款范围内享有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的优先受偿权。判决的主要依据如下:贷款发放时为在建工程抵押贷款,施工方认为该协议签订后,款项可用于支付工程款,故同意签订协议。但盎然房开未将在我社所获贷款用于项目建设,且未按时支付所欠工程款,导致施工方截至目前尚欠班主的施工款,损害了农民工权益。二审故判决该协议无效,施工方享有欠付工程款范围内的优先受偿权。	平农信呈〔2024〕119号
16	突发事件	2024年6月23日	受暴雨影响,2024年6月23日羊昌分社暂停对外营业,已于6月24日恢复营业。	平农信呈〔2024〕46号

17		2024年8月4日	<p>由于电力公司线路故障，导致我社机房所在区域于2024年8月4日凌晨3点左右中断供电，我社机房UPS备用电源及时启用，经2023年放电测试，我社机房所用UPS能够支撑机房使用8小时以上。我社值班人员发现停电情况后赶赴现场进行处置，电力公司一直未恢复供电，导致UPS电池电量于上午10:33全部耗尽，最终导致网络设备无供电导致全辖业务中断。我社积极联系供电公司，并于12点50分恢复供电，12点55恢复网络并正常营业。</p>	<p>平农信呈 〔2024〕 66号</p>
----	--	-----------	--	--------------------------------

以上报告客观、真实，我社对上述报告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我社在官方网站上公布经银监部门备案的《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以及《安顺市平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供广大社员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随时查阅，请广大社员及利益相关者予以监督。